

宝鸡市信用状况简报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编

2023 年 9 月 25 日

依据 2023 年 8 月的信用信息监测，宝鸡市综合信用指数为 86.25，在 261 个地级市中排名第 86 位。近 12 个月平均综合信用指数为 68.37，在 261 个地级市中排名第 203 位。2022 年 9 月以来的综合排名如下：



一、各项指标得分及排名情况

一级指标 (8个)	二级指标 (20个)	三级指标 (33个)	指标 分值	得分	排名	平均分	最高分
1.信用政策制 度贯彻落实 (5分)	1.国家层面政策 文件落实情况	1.对国家出台的相关政策文件宣传、落 实和细化情况	5	5	1	4.85	5
2.信用信息基 础设施建设 (28分)	2.特定信用信息 归集情况	2.纳税、水、电、气、不动产、科技研 发等相关信息归集情况	6	6	1	5.53	6
	3.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情况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重错码率	2	1.74	158	1.66	2
	4.“双公示”信 息归集情况	4.“双公示”信息上报率	3	2.76	240	2.94	3
		5.“双公示”信息合规率	3	3	1	3	3
		6.“双公示”信息及时率	3	2.86	211	2.89	3
	5.“双公示”信 息异议情况	7.异议信息占比	2	2	1	1.95	2
		8.异议信息协同处理超期情况	2	2	1	2	2
	6.行政强制等信 息归集情况	9.行政强制等信息合规率	3	3	1	2.77	3

一级指标 (8个)	二级指标 (20个)	三级指标 (33个)	指标 分值	得分	排名	平均分	最高分
	7.信息安全保障	10.信用网站和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是否完成网络安全等保备案、测评	4	4	1	3.62	4
3.事前、事中、事后信用监管 (18分)	8.市场主体信用承诺情况	11.信用承诺信息上报情况	4	4	1	3.51	4
	9.信用报告应用情况	12.城市政府在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过程中应用信用报告的领域	3	3	1	2.84	3
	10.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开展情况	13.运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开展信用监管的情况	2	2	1	1.89	2
		14.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覆盖监管部门及领域情况	4	4	1	3.67	4
	11.信用奖惩情况	15.向国家平台联合奖惩系统规范化、机制化反馈奖惩执行案例情况	1	1	1	1	1
	12.信用修复情况	16.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规范开展信用修复情况	2	2	1	2	2
		17.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处理超期情况	2	2	1	1.93	2

一级指标 (8个)	二级指标 (20个)	三级指标 (33个)	指标 分值	得分	排名	平均分	最高分
4.信用服务实体经济 (14分)	13.信用信息共享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情况	18.向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规范化、机制化共享融资授信相关信息	3	3	1	2.44	3
		19.在全国一体化融资信用服务平台网络注册、实名认证的企业占当地注册企业的比例	3	2.51	129	1.84	3
		20.地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查询应用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数据,向金融机构共享服务情况	4	3.5	53	1.96	4
		21.银行业金融机构与本地区融资信用服务平台联合建模情况	4	4	1	2.38	4
5.信用主体守信与失信情况 (9分)	14.守信激励主体占比情况	22.A级纳税人企业占当地注册企业的比例	2	1.21	93	1.05	2
	15.严重失信主体情况	23.严重失信名单主体数量占比	1	0.76	176	0.79	0.94
		24.近12个月新增严重失信名单主体数量占比	3	2.59	149	2.59	2.94

一级指标 (8个)	二级指标 (20个)	三级指标 (33个)	指标 分值	得分	排名	平均分	最高分
		25.近12个月严重失信名单主体退出比例	3	0.33	173	0.55	2.15
6.诚信宣传与社会舆情 (9分)	16.诚信文化宣传活动情况	26.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活动次数	2	2	1	1.77	2
	17.舆情曝光的失信事件情况	27.社会舆情监测情况	4	4	1	3.98	4
		28.重大失信事件	3	3	1	2.99	3
7.政务诚信 (12分)	18.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情况	29.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典型案例通报情况	3	1.5	1	1.5	1.5
		30.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典型案例处理情况	3	1.5	1	1.5	1.5
	19.政府及国有企业信用情况	31.政府部门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情况	3	3	1	2.92	3
		32.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清欠情况	3	3	1	3	3
8.信用创新实践 (5分)	20.地方信用建设创新做法	33.创新做法和典型经验被国家有关部门认定并在全国进行推广	5	0	/	0.03	1

一级指标 (8 个)	二级指标 (20 个)	三级指标 (33 个)	指标 分值	得分	排名	平均分	最高分
扣分项			-100	0	/	/	/

二、各项指标具体情况

1.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已转载国家出台的 12 个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顶层设计文件，落实制度数量达到 12 个。

2.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已向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共享了纳税、水、电、不动产、燃气费、科技研发 6 类特定信用信息，其中纳税信息条数与城市企业数比值已达到 100%，水费信息条数与城市企业数比值已达到 100%，电费信息条数与城市企业数比值已达到 100%。

3.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重错码率为 0.0079%。

4. 2023 年 8 月，宝鸡市“双公示”信息上报率为 92%。

5. 2023 年 8 月，宝鸡市“双公示”信息合规率已达到 100%。

6. 2023 年 8 月，宝鸡市“双公示”信息及时率为 95.41%。

7. 2023 年 8 月，宝鸡市未出现涉及相关主体的信用数据异议信息。

8. 2023 年 8 月，宝鸡市未出现异议信息协同处理超期情况。

9.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行政强制信息合规率已达到 100%，行政奖励信息合规率已达到 100%，行政确认信息合规率已达到 100%，行政裁决信息合规率已达到 100%，行政监督检查信息合规率已达到 100%。

10.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信用网站和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已完成网络安全等保备案、测评。

11.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已向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上报本城市归集的企业（含个体工商户）的履约践诺情况信

息（2020 版）和信用承诺信息（2022 年版）数量之和与城市企业（含个体工商户）总量的比值已达到 100%。

12.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在行政管理和政务服务过程中应用信用报告的领域数量已达到 5 个。

13.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已运用国家定期推送至各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牵头部门的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开展分级分类监管。

14.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信用分级分类监管领域已达到 16 个。

15.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已按照国家平台联合奖惩系统《联合惩戒及守信激励应用系统软件接口规范》回传信息，规范化机制化程度较高。

16. 2023 年 8 月，宝鸡市在信用修复审核过程中未发生错误审核情况。

17. 2023 年 8 月，宝鸡市在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审核过程中未出现无故超期情况。

18. 2023 年 8 月，宝鸡市向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规范化、机制化共享融资授信相关信息情况得分为 3 分。

19.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在已接入全国一体化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网络的地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注册的企业数占当地注册企业的比例为 15.08%，实名认证企业比例为 10.24%。

20.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通过地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授权查询全国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数据主体数量占本地所有

存续企业（含个体工商户）的比例为 11.04%，本月抽查的授权书符合规范性要求的比例为 75%。

21.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银行业金融机构与本地区融资信用服务平台联合建立了预授信模型，并实现了平台全流程放款。

22.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 A 级纳税人企业数量占该城市存续企业总量的比例为 9.07%。

23.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严重失信名单主体数量占城市存续企业总数的比例为 1.21%。

24.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近 12 个月新增严重失信名单主体数量占城市存续企业总量的比例为 0.27%。

25.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近 12 个月退出严重失信名单的企业占被列入严重失信名单的企业总量的比例为 10.96%。

26. 2022.9.1—2023.8.31 期间，宝鸡市组织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活动已达到 120 次。

27. 2023 年 8 月，未监测到宝鸡市负面舆情信息。

28. 2023 年 8 月，宝鸡市未发生重大失信事件。

29.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不涉及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典型案例通报情况。

30.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不涉及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典型案例处理情况。

31.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不存在党群机关和政府部门（不含事业单位、群团、村委会、居委会）被列入严重失信

主体名单。

32.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宝鸡市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已完成还款额度占欠款总额的比例已达到 100%。

33. 2023 年 8 月，宝鸡市不存在被国家有关部门认定并在全国进行推广的创新做法和典型经验。

工作电话：010-68538335

工作邮箱：csxyjczx@creditchina.gov.cn